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x Biopharmaceuticals (Wuhan) Co., Ltd. **翰思艾泰生物醫藥科技（武漢）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78)

公告

於2026年2月12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翰思艾泰生物醫藥科技(武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文中所使用的詞彙與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2026年2月12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東湖新技術開發區九峰一路1號生物創新園二期A8棟3樓公司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中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建議決議案已按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審議及批准於有關期間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H股	98,771,940 (99.9996%)	400 (0.0004%)	0 (0.0000%)

附註：

1. 本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召開當日已發行股本包括136,218,830股H股。
2.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為136,218,830股H股。

3. 概無任何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該決議案的表決受限制。
4.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惟須如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述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亦概無股東須依照上市規則於臨時股東大會就決議案放棄表決。
5. 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該決議案投票反對提呈或放棄投票。
6. 所有董事均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
7.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人，負責點票。

鑒於贊成該決議案的票數超過三分之二，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翰思艾泰生物醫藥科技(武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張發明博士

香港，2026年2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張發明博士、李其翔博士、劉敏先生及肖婕妤女士；(ii)非執行董事李健博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畢紅鋼博士、陳奇峰先生、王世雄先生及張瓊光博士。